**竞价文件**

**采购方式：线上竞价**

**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监狱2023—2024年度罪犯生活物料采购项目**

**广东省东莞监狱**

**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第一章 竞价须知**

1. 本项目通过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竞价，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必须登录平台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方可参与项目竞价。
2. 语言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平台就有关项目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文件或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三、在云采链平台参与项目竞价后放弃成交资格超过三次（含三次）的供应商连同该供应商同一法人名下所有公司将被列入平台黑名单，永久不得参与平台的项目竞价。

**四、如本项目竞价失败重新启动竞价则不允许已经成功报名参与本项目却未报价的供应商再次报名参与竞价。为避免恶性竞争，参与采购人竞价项目的供应商连续或累计3次成功报名未报价的将列入采购人黑名单，1年内不得参与采购人的所有竞价项目。**

**五、如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供应商连同该供应商同一法人名下所有公司将被列入采购人黑名单，永久不得参与采购人的项目竞价。**

**六、凡参与采购人项目竞价过程中有围标串标等违规情况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采购人重新启动的项目竞价，因围标串标行为导致废标的供应商将被列入采购人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参与采购人的项目竞价。**

**七、竞价须知**

1. **竞价说明**
2.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价有关的费用，不论竞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必须按竞价附件的格式填写，不得随意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竞价附件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4.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需对用户需求书的所有条款进行整体响应，用户需求书条款若有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5. 若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无法完成本项目，则采购人有权利保留追究责任。
6.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可重新启动采购或按竞价公告规定顺延推选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7. 若本项目竞价采购失败，采购人将重新采购，届时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决定重新采购项目的采购方式。
8. 成交供应商若无正当理由恶意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重新组织的竞价采购活动。
9. 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审核或复核参与竞价的供应商所提交的竞价资料时，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期间若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或相关的失信记录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的不良情形，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
10.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竞价文件规定和竞价公告规定以及本公司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11.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服务要求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参与竞价所上传的文件没有对竞价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竞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竞价。
1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或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3. 供应商认为竞价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按照云采链平台相关指引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质疑，不提交的视为无异议，逾期提交将不予受理。
14. 本竞价公告和竞价文件的解释权归“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所有。
15. **竞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在云采链平台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17. 无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是否影响竞价，平台将以短信形式通知所有的报名供应商；报名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相应的义务；如报名截止时间少于一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相应顺延报名的截止时间。
18.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竞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19. 如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项目有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项目相关公告以及竞价文件等相关规定的报名报价有效期内撤销其报价的；

2.获取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或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其他因成交供应商的原因被认定取消成交资格的。

**（四）报名要求（**参与竞价的**供应商资质要求：** 报名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报名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公司，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应有固定的经营场所，资金雄厚、信誉良好、售后维护服务好，具备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且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竞价，成交供应商不得分包或转包；存在隶属关系或同属一母公司或法人的企业，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竞价；**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3. 供应商完全响应本项目用户需求的条款、内容及要求的，提供用户需求书响应声明函即可**，格式详见附件**；
4. 供应商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5. 提供一份近1年同类业绩的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采购内容或清单，签订日期以及签订双方的盖章以及名称）以证明有相当的承接项目能力。
6. 本项目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情形之一：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②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查询没有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记录名单。（提供报名期间的相关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信用中国截图可前往信用中国网-信用服务－信用分类查询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以上四类查询分别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为一个PDF文件上传，如果是个体工商户仅需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五）报价要求（报价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竞价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1. 通过报名供应商应根据本公告要求，在规定的竞价时间内对采购项目进行报价，同时按本公告要求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并上传相应报价附件（**附件报价表**）。

**（六）确定成交候选人**

本项目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如项目存在最高限价或单价最高限价，成交总金额（单价）=最高限价（单价最高限价）×（1-下浮率）。报价时间截止后，系统按下浮率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下浮率最高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下浮率相同的，按报价时间在前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下浮率次高的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七）无效报价**

1. **下浮率报价没有大于或等于100%，也没有为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否则为无效报价；**
2.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要求的资质文件，如果不按公告规定或竞价文件要求等相关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资质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 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采购内容进行整体报价，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报价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4. 报价表以及有报价供应商落款的报价文件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5.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属于报价无效的。**
6.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不接受总价优惠折扣形式的报价，供应商应将对项目的优惠直接在清单报价中体现出来。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竞价，其报价无效：**
	* 1.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与同一竞价项目；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价事宜；
		4.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IP地址参与竞价；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淆；
		8. 不同供应商的平台使用费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竞价活动失败**

1. 出现下列情况的，本次竞价活动失败：
2. 报名供应商不足3家；
3. 报价供应商不足3家；
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平台使用费**

1. 成交供应商须向平台服务商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缴纳平台使用费，**金额为预算金额的1.5%（小数点后面四舍五入取整数）**；
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必须按竞价公告等相关规定缴纳相应的平台使用费；
3. 如确实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予以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提供相关的证明；如逾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平台使用费；
	1. **联系方式**

扫码关注微信公众号“云采链互联服务平台”，即可在线咨询相关事项。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1.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服务期** | **最高预算（元）** |
| 广东省东莞监狱2023—2024年度罪犯生活物料采购项目 | 1批 | 合同期是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年内。具体终止时间以达到合同金额或截止日期两者先到为准。实际采购时，采购的品种、数量以实际需要为准 | 人民币300000元 |

1. **项目需求**
2. 服务内容：采购监狱为期一年所需日常生活物料按月份供货，应急物资按实际需求供货。**（详细采购清单以及单价请下载附件－广东省东莞监狱2023—2024年度罪犯生活物料采购项目－采购清单以单价最高限价）。**
3. 服务期和供货地址：供货期为合同期是自合同生效之日起1年内。具体终止时间以达到合同金额或截止日期两者先到为准。实际采购时，采购的品种、数量以实际需要为准，供货地点：广东省东莞监狱东莞市石龙镇新洲。
4. 报价包含产品价格、运输、装卸、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等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费用。
5. 本项目报价方式采用“下浮率（%）”的方式，即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1-成交下浮率（%）），四舍五入到分。
6. 特别说明：本项目不是每个品种都报一个下浮率，而是所有品种都报同一个下浮率，所报下浮率适用于采购清单中的每种内容。
7. **质量要求**

所供货物为全新的商品，无质量缺陷；所供应的货物必须正规渠道进货，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标准；货物牌标识内容清晰、有出厂合格证。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货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凡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须在交货时提供该产品的《中国强制认证》（CCC认证）。

1. **包装要求**

全部产品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 **能力要求**

竞价供应商必须承诺，完全满足竞价过程中发出所有文件的要求，必须具备履行项目的能力。如在实施过程中，采购人发现有不符合要求的地方，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 **监狱管理要求**
2. 供应商及送货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监狱防疫管理规定，时刻根据监狱的防疫政策开展工作。防疫工作、要求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譬如（包括不限于）：核酸检测费用、交通费、资料费、误工费等一切费用。
3. 成交供应商及送货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监狱保密及相关管理规定，不得有监狱内建筑、场地、事项等进行拍照、录视频等行为，如发现供应商有违反监狱管理，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重新选定成交供应商，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追究供应商责任。
4. **外来人员进出监管区要求**

由于监狱工作的特殊性，供应商应认真教育本单位工作人员严格遵守监狱的相关管理规定。

（一）外来人员必须遵守法律法规，不得假借监狱名义从事有损监狱形象的行为。

（二）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应提高警惕，注意人身安全保护，加强自我防范意识；自觉与罪犯划清界线，防止被罪犯利用。

（三）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必须衣着整齐，举止文明；女士不得入内。

（四）凡需进入监管区的外来人员必须由合作方开具委派证明和身份证明原件，向狱方提出申请，经核准后办理相关手续。

（五）外来车辆应凭审批手续并由监狱警察带领或监狱指定人员驾驶，方可进出监管区大门。

（六）所有进出监管区大门的人员、车辆和物品应接受监门警察和监门哨兵的检查，凭通行证件或经监狱审批的手续，人证相符、手续齐全方可进出监管区大门。

（七）外来人员进出监管区大门必须遵守《广东省监狱监管区大门管理规定（试行）》，凭有效身份证件办理《外来人员通行证》或《外来人员临时通行证》，由监狱相关部门警察带入带出，并接受监门武警和值班警察的检查管理。

（八）外来人员不得携带违禁品、违规品、危险品等可能影响监管安全的物品进入监管区，进入监管区时必须按规定将移动电话等物品保管在贮物箱。

违禁品是指枪支弹药、通讯设备、现金、刀具、毒品、麻醉及精神药品、军警制服、便服、假发、反动、淫秽宣传制品等物品；

违规品是指含有酒精的饮品、火种及可用作点火的可燃物品、身份类证件、绳索及可用作绳索的生产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玻璃陶瓷类制品及含有玻璃制品的物品、绝缘物品、燃料炊具和电炊具等物品；

危险品是指钝器、攀高物、易燃易爆、剧毒、放射、腐蚀性等物品。

（九）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大门后，必须将《外来人员通行证》或《外来人员临时通行证》挂于胸前，并妥善保管。

（十）外来人员在监管区内必须遵守监狱的下列规定：

1.不得擅自与罪犯接触，与罪犯认老乡、攀亲结友；

2.不得为服刑人员传带、保管任何物品；

3.不得为罪犯邮寄信件、捎口信或替罪犯打电话；

4.不得在监管区拍照、摄像或录音；

5.不得在监管区内随意走动，非经许可不得进入监舍区；

6.不得与服刑人员交谈业务以外的内容；

7.不得散布不利于服刑人员改造的言论；

8.不得干涉、干扰监狱对服刑人员的执法活动；

9.不得破坏监狱设施；

10.患有传染性疾病的外来人员严禁进入监管区；

11.不得向无关人员谈及监狱工作秘密，或从事其它有碍监管安全的行为。

（十一）外来车辆应按指定位置停放并熄火，拔下钥匙，锁紧车门窗。所有车辆在当天18时前应驶离监管区。

（十二）外来人员若违反本管理规定，监狱将责成供应商将其解聘、辞退或调离，严禁其再次进入监管区，情节严重的将与供应 商解除合同，有违法行为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1. **履约保证金条款**

领取成交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成交供应商需缴纳成交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时签订合同或弃标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不可抗力原因除外）。质保期满一年，如无发生扣款情形的，履约保证金无息退回。采购人有权根据供应商的违约责任所造成的损失，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关费用。如履约保证金不能抵扣费用的，成交供应商应全额赔偿采购方损失。

（一）成交供应商须在监狱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合同。

（二）履约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三）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20%履约保证金，发生三次及以上的，监狱有权解除合同：

1.未按要求随货提供相关票证；

2.一个货物品种质量验收不合格，退货数量未超过50%（不含本数）的；

3.未按监狱采购计划的时间供货（提前三天与监狱协商，且未影响监狱正常开展工作的除外）；

4.供货数量仅为监狱采购计划数量的80%-90%（不含本数），且未影响监狱正常开展工作；（供应数大于计划数的，可退回给供应商或验收合格后入库，不扣除履约保证金）

5.未按监狱指定秩序卸货；

6.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不积极配合查找原因，不及时反馈处理结果；

7.质保期内，未按规定时间前来维保的。

（四）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50%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解除合同：

1.供应货物品种、品牌、规格或质量等级与合同不符；

2.一个货物品种质量验收不合格，退货数量超过50%（含本数）的；

3.提供虚假检验报告等相关票证；

4.因退货或未按监狱采购计划数量、时间供应，造成监狱工作无法按时开展；

5.供货数量低于监狱采购计划数量的80%（含本数）；

6.同一品种货物连续两次验收发现质量不合格产品并退货；

7.把监狱验收不合格退货的货物重新配送给监狱；

8.在包装、运输、装卸等环节不符合产品（食品）安全要求；

9.组织机构发生调整，或经营场所、联系人、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监狱业务部门，造成无法及时联系；

10.产品（食品）溯源管理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

11.质保期内，未按规定时间前来维保，经监狱提醒后仍不整改的；

12.货物验收时，随机抽取部分货物到第三方正规机构进行相关检测，检测不合格的。

（五）发生以下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扣除100%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

1.供应商工作人员不遵守《外来人员进出监管区要求》第十项所列事项的；

2.供应商工作人员为监狱服刑人员传带物品的；

3.供应商对货物检查把关不严，造成现金、绳索、利器等危险品、违禁品、违规品流入狱内，影响监管安全的；

若同时出现上述履约保证金扣除情形，则按扣除数额最大的情形执行，同时出现多种扣除情形的累计扣除履约保证金。

（六）如在合同执行期间因成交供应商违约导致履约保证金部分扣除，成交供应商需在五个工作日内将扣除的履约保证金补齐。

（七）如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执行过程需终止执行合同的，需提前六十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监狱，否则按单方面终止执行合同处理，履约保证金不退还。

1. **质保期**
2. 免费质保期限：1年，质保期内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3. 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应分别列明维修点数量、人员配置等内容。
4. 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少于货物出厂质保期的三分之二，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不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5. 质保期内，产品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提供24小时×7技术支持热线，每天8：00-18：00期间为2小时响应，其余时间为4小时响应。报修24小时内不能修好的须提供相同品牌型号或高于原配的性能型号配件和设备代用。设备维修超过一个月的，按原型号或升级型号进行更换。
6. 质保期内，所有产品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成交供应商上门保修，即由成交供应商派人到使用现场维修。
7. 成交供应商免费质保的范围包括供货的全部设备和材料。
8. 在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需全年（含春节、中秋、国庆等一切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周六日）24小时在线，在收到监狱通知时，必须于四个小时内抵达监狱现场开展工作。具体操作方法：成交供应商提供一至两个全年24小时不停机、不关机并必须有人接听的手机号码。监狱在遇上应急工作的时候，拨通了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手机号码，则视为通知到达。若无人接听或关机，监狱则编制短信内容：“请按合同约定前来维保”发至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手机号码后则视为通知到位。在开展服务过程中，若因成交供应商不能按规定的时间抵达现场开展工作，监狱有权扣除20%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监狱行使合同权力时，通话记录、短信内容为已经履行通知的凭证。而监狱大门的视频监控内容则可证明成交供应商的工作人员是否有按时抵达监狱。
9. 质保期内，供应商对所供的货物实行上门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如供应商未在采购方通知后24小时内处理，采购方有权聘请第三方维修更换等，由此产生费用由供应商全部承担，采购方可从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关费用。
10. **验收支付**

**（一）验收标准：**

1. 验收按监狱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产品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情况，采购人现场进行详尽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如果合同产品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产品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5. 所有商品数量、质量验收无误才能付款，送货前应提前确认好款式，符合要求才能供货。

**（二）检测要求：**

采购人在进行货物验收时，有权随机抽取部分货物到第三方正规机构进行相关检测，如检测结果合格，则由采购人负责检测费用；如检测不合格，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且必须无条件更换达标货物，并扣除供应商50%履约保证金。如连续两次检测均不合格，则扣除成交供应商全部履约保证金，且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采购人因此产生的成本或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1. **结算方式：**
2. 按月结算，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总预算报“下浮率”：结算价=货物单价最高限价×需求数量×（1-成交下浮率（%））；费用按实际采购数量结算，参与供应商报价应全面考虑税费等成本风险，采购人不另外增加费用）
3. 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发票和采购清单（加盖公章）后，在15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支付手续，按月结算。涉及财政审核的，财政审核期间不视为逾期支付。
4.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应商负担。
5. 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6. 合同；
7.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8. 成交通知书。

**第三章 竞价附件**

**报 价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下浮率****（%）** | **备注** |
| 1 | 广东省东莞监狱2023—2024年度罪犯生活物料采购项目 | 1 | 项 |  |  |

**注：**

1.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填写，不得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报价表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均为含税价；**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不接受总价优惠折扣形式的报价，供应商应将对项目的优惠直接在清单报价中体现出来。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4. **平台上报价与报价表合计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合计（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为准。**
5. **下浮率报价没有大于或等于100%，也没有为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否则为无效报价；下浮率高的为成交供应商。在本项目合同服务履行期间，该下浮率不作另行调整；**
6. **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只允许报一个下浮率，且所报的下浮率应当适用于该类别所有产品单品。**
7. **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用户需求书响应声明函**

**致：广东省东莞监狱、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广东省东莞监狱2023—2024年度罪犯生活物料采购项目**的竞价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采购活动，并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报名时已对于用户需求书中的各项条款、内容及要求给予充分考虑，明确承诺对于本项目的用户需求中的各项条款、内容及要求均为完全响应，不存在任意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情况。本公司（企业）清楚，若对于用户需求书各项条款存在任意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的情况，不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要求。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广东省东莞监狱、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广东省东莞监狱2023—2024年度罪犯生活物料采购项目**的竞价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竞价，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具有本次采购项目服务能力。

三、本公司有固定的经营场所，资金雄厚、信誉良好、售后维护服务好，并且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四、本公司提供的商品和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技术及安全标准，信誉良好、质优价廉、送货上门。

五、本公司在本项目中不转包分包且不联合竞价。

六、本公司若存在隶属关系或同属一母公司或法人的企业，仅由一家企业参与竞价。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广东省东莞监狱、云采链（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广东省东莞监狱2023—2024年度罪犯生活物料采购项目**的竞价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竞价，并承诺：

1. 免费质保期限：1年，质保期内我司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2. 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少于货物出厂质保期的三分之二，质保期内我司承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不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 质保期内，我司承诺产品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提供24小时×7技术支持热线，每天8：00-18：00期间为2小时响应，其余时间为4小时响应。报修24小时内不能修好的须提供相同品牌型号或高于原配的性能型号配件和设备代用。设备维修超过一个月的，按原型号或升级型号进行更换。
4. 质保期内，所有产品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我司承诺上门保修，即由我司派人到使用现场维修。
5. 我司承诺免费质保的范围包括供货的全部设备和材料。
6. 在质保期内，我司承诺全年（含春节、中秋、国庆等一切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周六日）24小时在线，在收到监狱通知时，四个小时内抵达监狱现场开展工作。
7. 质保期内，我司承诺对所供的货物实行上门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如供应商未在采购方通知后24小时内处理，采购方有权聘请第三方维修更换等，由此产生费用由我司全部承担，采购方可从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关费用。
8. 我司的维修点数量： 个，地址：
9. 我司的维修人员配置： 个，分别是：

姓名：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